

中等职业学校社会福利事业管理专业教学标准（试行）

一、专业名称（专业代码）

社会福利事业管理（181200）

二、入学要求

初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

三、基本学制

3年

四、培养目标

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面向基层社会福利服务机构、残障人员康复及教育机构、特殊儿童照护与康复训练机构、社区服务中心等行业企业，培养从事孤残儿童护理、婴幼儿保育、儿童家庭寄养、流浪儿童救助保护及残疾人生活、康复、教育、就业、维权服务等工作，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

五、职业范围

序号	对应职业(岗位)	职业资格证书举例	专业(技能)方向
1	孤残儿童护理员 婴幼儿保育 儿童家庭寄养 流浪儿童救助	孤残儿童护理员（初级） 育婴员	少儿服务
2	残疾人生活服务 残疾人康复服务 残疾人教育服务 残疾人就业服务 残疾人维权服务	手语翻译员（五级）	残疾人服务

说明：可根据区域实际情况和专业（技能）方向取得1或2个证书。

六、人才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有以下职业素养、专业知识和技能：

(一) 职业素养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自觉遵守行业法规、规范和企业规章制度。
2. 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感、热爱儿童社会福利事业及残疾人社会福利事业，关爱孤残儿童与残疾人。
3. 具有一定的语言表达能力，善于与孤残儿童、残疾人沟通。
4. 具有吃苦耐劳、勤勤恳恳、乐于为孤残儿童与残疾人服务的奉献精神。
5. 具有健康的心理和积极乐观的职业态度，爱岗敬业，踏实为孤残儿童与残疾人开展各项服务工作。
6. 具有团队合作意识和抗挫折的能力，能教育孤残儿童与残疾人自强自立。
7. 具有继续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业能力。

(二) 专业知识和技能

1. 掌握一定的社会福利服务、福利机构经营与管理等专业知识；掌握相关社会福利政策法规。
2. 了解我国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状况；把握我国社会福利的性质与特征；理解社会福利与社会保障制度的关系。
3. 掌握我国社会福利的主要产品结构，福利服务的主体、方式、服务手段与技巧，社会福利资源的构成与筹措方法；掌握我国社会福利服务对象的特点及其主要服务需求。
4. 掌握社会福利机构日常运营的工作流程；能够使用简单的数据统计方法对福利机构日常运营的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和评估。
5. 了解社会福利服务的相关理念；掌握与岗位相适应的助人知识及常用的社会福利服务礼仪。
6. 了解孤残儿童与残疾人对社会福利服务的特殊需求，能够根据孤残儿童与残疾人的特殊需求开展服务项目。

专业（技能）方向——少儿服务

1. 了解儿童年龄分期；掌握儿童心理发育的几个时期及其特征；掌握孤残儿童不良情绪疏导、性格塑造及行为纠正方法；能运用儿童心理学的基本知识和方法对儿童心理和情绪问题进行干预。
2. 了解儿童认知发育过程；掌握儿童感觉能力、语言能力和脑功能训练与

开发的基本方法；能根据儿童认知发育规律设计婴幼儿游戏活动和教育方案。

3. 了解少儿服务的基本需求；掌握开展少儿生活服务、教育服务、健康服务及娱乐服务的基本方法与技巧；能设计少儿服务方案。

4. 了解婴幼儿生理机能与结构；掌握新生儿护理尤其是病残儿童护理的技巧与基本方法；能胜任婴幼儿清洁、营养、运动训练、保健及常见疾病的预防等护理工作。

专业（技能）方向——残疾人服务

1. 了解手语常识及表达特点；掌握数字、时间、地名、交通、通信、问候与介绍、天气等日常生活用语的手语表达方法；能够使用手语与言语障碍人士进行简单沟通与交流。

2. 了解康复保健的基本概念、基本特点及主要内容；掌握视力残疾、听力残疾、言语残疾、肢体残疾、智力残疾、精神残疾、多重残疾及常见疾病和损伤的简单康复评定方法；会利用相关康复保健技术为服务对象提供一般的康复治疗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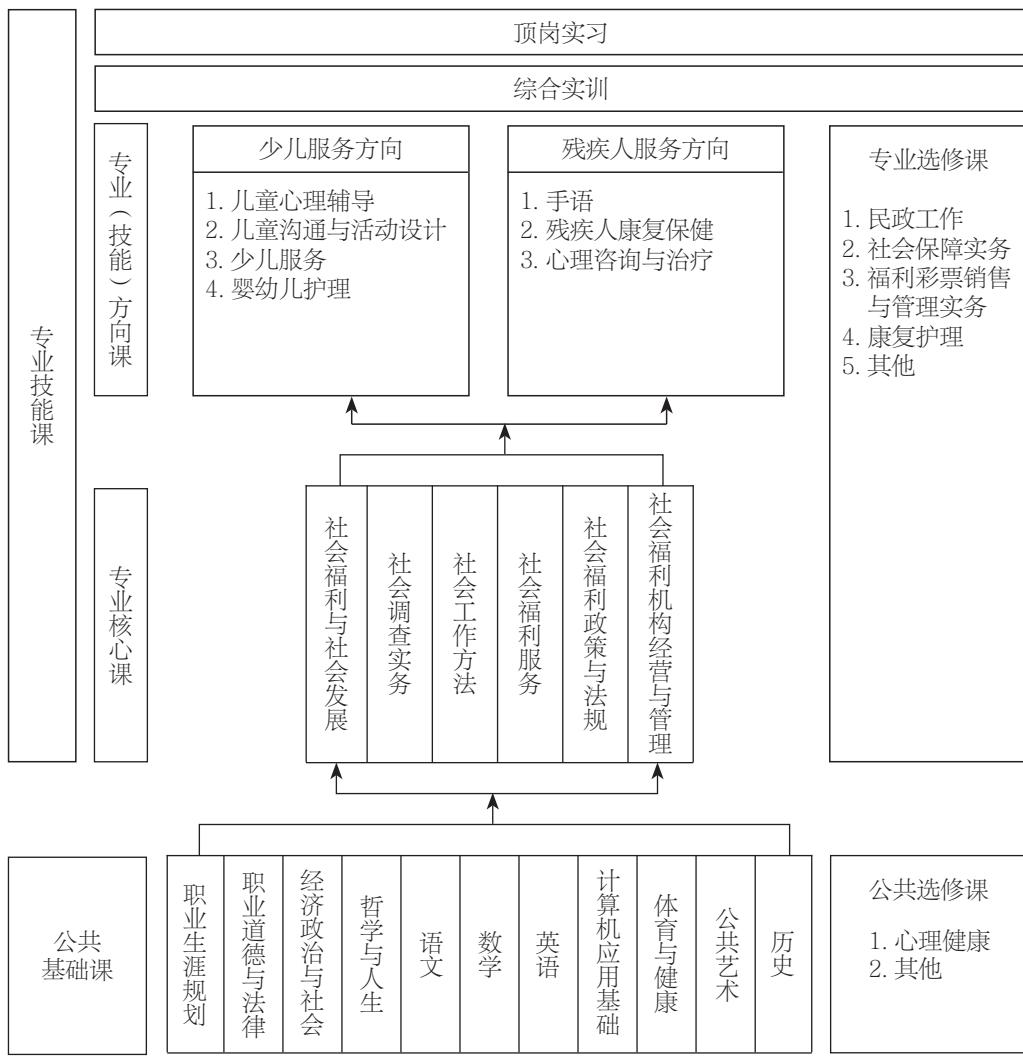
3. 了解心理学基本知识、心理诊断与评估的基本方法；掌握与残疾人沟通的技巧与方法；能采用心理咨询与治疗的相关技术与方法为残疾人提供一定的康复、教育、就业、维权等方面的咨询服务。

七、主要接续专业

高职：社会福利事业管理、社会工作

本科：公共事业管理

八、课程结构



九、课程设置及要求

本专业课程设置分为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技能课。

公共基础课包括德育课、文化课、体育与健康、公共艺术、历史，以及其他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类基础课。

专业技能课包括专业核心课、专业（技能）方向课和专业选修课，实习实训是专业技能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含校内外实训、顶岗实习等多种形式。

(一) 公共基础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职业生涯规划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职业生涯规划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2
2	职业道德与法律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道德与法律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2
3	经济政治与社会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经济政治与社会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2
4	哲学与人生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哲学与人生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2
5	语文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98
6	数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62
7	英语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82
8	计算机应用基础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计算机应用基础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	128
9	体育与健康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教学指导纲要》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144
10	公共艺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艺术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11	历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二) 专业技能课

1. 专业核心课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社会福利与社会发展	了解社会的产生与发展；掌握社会化、社会互动、社会角色、社会群体、社会组织、社区、社会问题、社会控制等概念的基本涵义；学会运用社会运行与发展的相关知识分析社会福利与社会发展的关系	128
2	社会调查实务	了解社会调查基本理论与知识；掌握社会调查中间卷设计、资料收集，以及简单的数据处理和分析等专业知识；能够撰写简要的调查分析报告	64

续表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3	社会工作方法	了解个案工作、小组工作和社区工作的涵义、特点、功能及服务范围；掌握个案工作、小组工作和社区工作的基本方法和技巧；能结合具体的社区政策，分析当前城市和农村社区面临的主要问题，促进社区发展	128
4	社会福利服务	了解中国社会福利的主要产品结构；掌握社会福利服务的主体、方式以及社会福利资源的构成与筹措方法；能够运用社会福利相关知识和技能解决福利服务工作中的各种问题	96
5	社会福利政策与法规	了解社会福利企事业单位的管理过程；掌握社会福利相关政策和法规的功能与价值取向，社会福利政策法规的执行程序与运作规律；会运用社会福利政策和法规分析社会福利服务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	128
6	社会福利机构经营与管理	了解社会福利机构的定义、类型、发展历史；掌握社会福利机构内部的人力资源、财务管理及规范化运营等专业知识；会运用社会福利机构经营与管理的相关知识解决社会福利机构日常运营中存在的问题	128

2. 专业（技能）方向课

（1）少儿服务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儿童心理辅导	了解儿童年龄分期；掌握儿童心理发育的几个时期及其特征；掌握孤残儿童不良情绪疏导、性格塑造及行为纠正方法；能运用儿童心理学的基本知识和方法对儿童心理和情绪问题进行干预	64
2	儿童沟通与活动设计	了解儿童认知发育过程；掌握儿童感觉能力、语言能力和脑功能训练与开发的基本方法；能根据儿童认知发育规律设计婴幼儿游戏活动和教育方案	64
3	少儿服务	了解少儿服务的基本需求；掌握开展少儿生活服务、教育服务、健康服务及娱乐服务的基本方法与技巧；会设计少儿服务方案	64
4	婴幼儿护理	了解婴幼儿生理机能与结构；掌握新生儿护理尤其是病残儿童护理的技巧与基本方法；能胜任婴幼儿清洁、营养、运动训练、保健及常见疾病的预防等护理工作	48

(2) 残疾人服务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手语	了解手语常识及表达特点;掌握数字、时间、地名、交通、通信、问候与介绍、天气等日常生活用语的手语表达方法;能够使用手语与言语障碍人士进行简单沟通与交流	80
2	残疾人康复保健	了解康复保健的基本概念、基本特点及主要内容;掌握视力残疾、听力残疾、言语残疾、肢体残疾、智力残疾、精神残疾、多重残疾及常见疾病和损伤的简单康复评定方法;会利用相关康复保健技术为服务对象提供一般的康复治疗服务	80
3	心理咨询与治疗	了解心理学基本知识、心理诊断与评估的基本方法;掌握与残疾人沟通的技巧与方法;能采用心理咨询与治疗的相关技术与方法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教育、就业、维权等方面的服务	80

3. 专业选修课

- (1) 民政工作。
- (2) 社会保障实务。
- (3) 福利彩票销售与管理实务。
- (4) 康复护理。
- (5) 其他。

4. 综合实训

学生在校内或校外实训基地，完成累计 7 周的综合实训。

5. 顶岗实习

以就业为目标，学生进入相关社会福利企事业单位开展顶岗实习。让学生熟练掌握社会福利服务相关技能，全面认识社会和客观评价自我，提高综合职业能力，为顺利走向社会奠定基础。

十、教学时间安排

(一) 基本要求

每学年为 52 周，其中教学时间 40 周（含复习考试），累计假期 12 周，周学时一般为 28 学时，顶岗实习按每周 30 小时（1 小时折合 1 学时）安排，3 年总学时数为 3 000~3 300。课程开设顺序和周学时安排，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实行学分制的学校，一般 16~18 学时为 1 学分，3 年制总学分不得少于 170。军训、社会实践、入学教育、毕业教育等活动以 1 周为 1 学分，共 5 学分。

公共基础课学时约占总学时的 1/3，可以根据行业人才培养的实际需要在规定的范围内适当调整，但必须保证学生修完公共基础课的必修内容和学时。

专业技能课学时约占总学时的 2/3，在确保学生实习总量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需要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行业企业认知实习应安排在第一学年。

课程设置中应设选修课，其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应不少于 10%。

(二) 教学安排建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1	2	3	4	5	6
公共基础课	职业生涯规划	2	32	✓					
	职业道德与法律	2	32		✓				
	经济政治与社会	2	32			✓			
	哲学与人生	2	32				✓		
	语文	12	198	✓	✓	✓	✓	✓	
	数学	10	162	✓	✓	✓	✓	✓	
	英语	12	182	✓	✓	✓	✓	✓	
	计算机应用基础	8	128	✓	✓				
	体育与健康	8	144	✓	✓	✓	✓		
	公共艺术	2	36				✓		
	历史	2	36		✓				
专业技能课	公共基础课小计	62	1 014						
	专业核心课	社会福利与社会发展	8	128	✓	✓			
		社会调查实务	4	64			✓		
		社会工作方法	8	128		✓	✓		
		社会福利服务	6	96		✓	✓		
		社会福利政策与法规	8	128			✓	✓	
		社会福利机构经营与管理	8	128			✓	✓	
		小计	42	672					

续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1	2	3	4	5	6	
专业技能课	专业(技能)方向课	少儿服务	儿童心理辅导	4	64				✓		
			儿童沟通与活动设计	4	64				✓		
			少儿服务	4	64			✓			
			婴幼儿护理	3	48				✓		
			小计	15	240						
	残疾人服务		手语	5	80			✓			
			残疾人康复保健	5	80				✓		
			心理咨询与治疗	5	80			✓			
			小计	15	240						
	综合实训			14	256			✓			
	顶岗实习			30	540					✓	
	专业技能课小计			101	1 708						
	合计			163	2 722						

说明：

- (1) “√” 表示建议相应课程开设的学期。
- (2) 本表不含军训、社会实践、入学教育、毕业教育及选修课教学安排，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设置。

十一、教学实施

(一) 教学要求

1. 公共基础课

公共基础课教学要符合教育部有关教育教学基本要求，按照培养学生基本科学文化素养、服务学生专业学习和终身发展的功能来定位，注重教学方法、教学组织形式的改革，教学手段、教学模式的创新，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为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职业能力的形成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 专业技能课

专业技能课教学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强调理论实践一体化，突出“做中学、做中教”的职教特色。专业技能课程建议采用项目教学、案例教学、任务驱动、角色扮演、情境教学等方法，创新课堂教学。

本专业有其特殊性，学生的服务和管理对象是儿童、残疾人等社会弱势群体。这类群体所需的福利服务，需要服务人员通过反复操作和实践才能完成。因此，专业技能课教学场景要尽量与真实工作场景相吻合，以达到更好培养学生专业

技能的目的。

(二) 教学管理

教学管理要遵循职业教育教学规律，贯彻“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以能力为本位”的职业教育教学指导思想，确立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教学管理要更新观念，改变传统的教学管理方式。教学管理要有一定的规范性和灵活性，合理调配教师、实训室和实训场地等教学资源，为课程的实施创造条件；要加强对教学过程的质量监控，改革教学评价的标准和方法，促进教师教学能力的提升，保证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

十二、教学评价

对学生的学业考评应体现评价主体、评价方式、评价过程的多元化，有条件的学校尽量聘请行业企业教师参与评价。使校内校外评价相结合，职业技能鉴定与学业考核相结合，教师评价、学生互评与自我评价相结合，过程性评价与结果性评价相结合。评价不仅关注学生对知识的理解和技能的掌握，更要关注运用知识在实践中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水平，重视规范操作、安全文明生产等职业素质的形成，以及节约能源、节省原材料与爱护生产设备，保护环境等意识与观念的树立。评价内容应涵盖情感态度、岗位能力、职业行为、知识点的掌握、技能的熟练程度以及完成任务的质量等要素。

十三、实训实习环境

本专业应配备校内实训实习室和校外实训基地。

(一) 校内实训实习室

本专业校内实训实习应当配备的实训室及主要工具和设施设备的名称、数量见下表。

序号	实训室 名称	主要工具和设施设备	
		名称	数量
1	幼儿保健 护理综合 实训室	婴儿床	1张/5人
		新生儿综合仿真护理模型	1个/人
		便携式泳池	8个/40人
		电热水器	8台/40人
		儿童浴盆	1个/2人
		婴幼儿洗浴操作台	1个/2人
		儿童理发器、指甲剪	1套/人
		儿童福利机构管理沙盘（含软件）	1套/40人

续表

序号	实训室 名称	主要工具和设施设备	
		名称	数量
2	幼儿游戏与教学实训室	儿童桌椅	1套/人
		多媒体教学设备（计算机、投影仪、音响等）	1套/40人
		蒙式教学用具	1套/2人
		奥尔夫音乐培训教具	1套/2人
		儿童感觉统合训练器具	≥1套/人
		幼儿益智游戏教具（益智积木、软体教具）	≥1套/人
		幼儿美术、手工制作器材	≥2套/人
		儿童情绪发泄和表现玩具	1套/2人
3	残疾人康复保健实训室	治疗床、套凳	8套/40人
		平行杠	1个/40人
		生活轮椅	10把/40人
		关节屈伸与回旋训练器	1套/40人
		双向训练用阶梯	1套/40人
		双轮助行器	1台/40人
		语言训练卡片	1套/人
		偏瘫康复器	1台/40人
		残疾人福利机构管理沙盘（含软件）	1套/40人

说明：主要工具和设施设备的数量按照标准班（40人/班）配置。

（二）校外实训基地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应坚持长期规划建设的原则，密切与行业企业的联系，选择专业上有能工巧匠、具备较强的指导力量的龙头企业事业单位开展合作，建立稳定的校外实习实训基地。选择能够满足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及新型人才培养模式要求，能完成社会福利服务、社会福利机构经营与管理、孤残儿童护理、残疾人生活照料与康复保健等岗位群核心技能训练的社会福利机构，承担学校的综合实习和顶岗实习任务。建立健全校企合作的长效机制，完善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使行业（企业）、学校、学生三方受益，使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具有可持续发展动力。

十四、专业师资

根据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和《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的有关规定，进行教师队伍建设，合理配置教师资源。专业教师学历职

称结构应合理，至少应配备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2人；建立“双师型”专业教师团队，其中“双师型”教师应不低于30%；应有业务水平较高的专业带头人，有条件的还应从行业企业聘请技术骨干担任专业带头人。

专任教师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具有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具备“双师”素质，有良好的师德，关注学生发展；对本专业课程有较为全面的了解，熟悉教学规律，具备教学改革意识；关注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的动态，对社会福利服务与管理的专业知识有较深入的研究，具有社会福利企事业单位工作经验或实践经历。同时，还应从社会福利企事业单位或相关政府管理部门中聘请具有丰富教学经验的中级职称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担任教学工作。

十五、其他